

沧州市中心医院
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十八）三次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Z1309002404832001-2

招 标 人：沧州市中心医院

代理单位：河北华景通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1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其他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六部分 评标办法及标准

第一部分：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沧州市中心医院 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十八）三次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3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沧州市中心医院 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十八）三次

项目编号：Z1309002404832001-2

预算金额：492000 元

最高限价：492000 元

采购需求：心电图机 26 台，详见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之内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需提供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意：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1 月 21 日至 2025 年 1 月 26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1:00，下午 3:00 至 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方式：已在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注册登记并办理数字证书（CA）的供应商可直接登录系统后，选择“沧州市（全流程），打开【政府采购-交易文件下载】菜单，进行交易文件下载操作。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2025 年 3 月 24 日 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三楼开标四室

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形式。网上开标，投标人无须到达现场，应及时登录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沧州市采购办监督电话：0317-2017288。

本次招标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形式，投标文件采用数据电子文件，投标人（供应商）须通过“沧州市（全流程）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在线参与开标。投标人（供应商）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在线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前，投标人须当使用 CA 数字证书为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投标单位认为招标文件

使自己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单位提出质疑。

2、本项目采购方式为公开招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本项目采用“双盲”形式评审。

本公告发布媒体：中国河北政府采购网、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 称： 沧州市中心医院

地 址： 河北省沧州市新华西路 16 号

联系方式： 刘世斌 0317-2076878

2. 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 河北华景通泰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沧州市运河区解放西路颐和大厦 1601 室

联系方式： 韩工 0317-52985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韩工

电 话： 0317-5298566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项号	内 容	说明及要求
1	项目名称	沧州市中心医院 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十八）三次
2	实施地点	招标人指定地点
3	采购需求	心电图机 26 台，详见文件
4	合同履行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 30 天之内货物运抵甲方指定地点
5	资金来源	单位资金
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标准质量的相关要求
7	付款进度安排	设备安装、调试正常后，凭安装报告付合同款总金额的 90%； 设备运行验收合格后，凭验收报告付剩余 10%
8	资金支付方式	中标人提供发票后，甲方电汇或转账至中标人账户
9	质保期	6 年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必须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基本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需提供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意：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
11	报价方式	投标总价
12	投标有效期	为 60 日历日（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算起）
13	投标保证金	不收取
14	投标文件提交 地点及截止时	地址：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形式。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间	
15	开 标 时 间 和 地 点	地址：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招投标形式。网上开标，投标人应及时登录沧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综合信息平台在线参与开标 时间：2025 年 3 月 24 日 9 时 30 分
16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六部分
1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是
备注：1、中标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 80%计算中标服务费，支付中标服务费。
2、政府采购优惠政策		（1）招标产品未特别注明“进口产品”字样的，均必须采购国产产品。 （2）根据财库[2019]9 号文《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规定，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根据产品节能环保性能、技术水平和市场成熟程度等因素，确定实施政府采购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的产品类别及所依据的相关标准规范，以品目清单的形式发布并适时调整。依据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强制采购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为无效投标。招标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中优先采购的，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所投产品的国家规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并加盖公章，否则不享受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优先采购加分政策。 注：

	1) 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8 文《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2)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详见财库[2019]19 号文《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 3) 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详见 2019 第 16 号文《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3) 各潜在供应商如需低息、无抵押、无担保银行贷款，可通过“河北省政府采购网”查找融资政策和贷款合作银行，并与意向合作银行联系。合作银行将按照《河北省省级政府采购支持供应商信用融资办法》（冀财采〔2015〕16 号）规定给潜在供应商以贷款额度，中标或成交后，凭政府采购合同给予贷款。 (4)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 号）中有关规定： 本项目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本项目对小微企业执行 10%的价格优惠政策 （标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本文所指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5)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 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冀财采〔2021〕7 号）规定，不再收取供应商投标保证金。
--	---

	（6）根据《政府采购法 实施条例》释义，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法人的分支机构参加投标。 （7）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享受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8）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9）根据《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财库[2016]125 号文件第二条第三款和冀财采〔2020〕5 号文件规定，信用信息查询起始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三年，查询截止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 供 应 商 是 未 被 列 入 “ 信 用 中 国 ” 网 （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例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的响应供应商，查询时段为规定起始时间至投标截止时间前三日内。在评审过程中由招标人对供应商的信用记录进行查询，查询截止时点为投标截止时间。证据留存：招标人对供应商查询时如发现供应商信用记录不实或发现其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则重新将查询结果页面下载打印，作为证据留存，同时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将被拒绝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
--	---

	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等渠道。在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中的供应商给予政府采购领域联合惩戒。以联合体名义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任一方被联合惩戒，则联合体被联合惩戒。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库且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供应商，禁止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对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的破产企业，有及时在“信用中国”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金融信用信息基础数据库中申请添加相关企业重整情况信息的，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应允许其参与政府采购项目。 （10）涉及商品包装或快递包装的，按照《财政部办公厅、生态环境部办公厅、国家邮政局办公室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要求执行。 （11）对于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违反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给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利益受损方按照采购文件约定向供应商主张赔偿责任，供应商的失信行为被纳入诚信记录。 （12）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管理 为落实《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有关要求，做好支持脱贫攻坚工作，本项目采购活动中对于支持乡村振兴管理的相关要求见采购项目内容（如涉及）。
--	--

二、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编写和提交投标文件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2 招标人不承诺选择最低报价的投标文件，作为确定最终中标人的条件。

1.3 如有必要，招标人有权通过意向书，让中标人在合同签字生效前开始必要的服务工作。

1.4 投标人不得转让招标文件。

二、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

2.1.1 投标单位报名时，须在“沧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下载全部招标文件及附件，未能及时下载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单位自行承担。

2.1.2 招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发出的对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内容，均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2.1.3 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仔细检查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有残缺等问题应在获得招标文件两日内向招标人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投标人自己承担。投标人同时应认真审阅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没有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并根据有关条款规定，该投标有可能被拒绝。

2.1.4 未经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对招标人给定的项目要求进行修改、增加或减少，否则该投标文件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本项目如有澄清、补遗、答疑均通过沧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

在网站上发布、进行，投标单位要随时登陆会员账号查看。

2.2.2 投标人的疑问需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通过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

2.2.3 以上资料将通过沧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网站发布。投标人自行随时关注沧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如有投标人未及时浏览网站造成补遗信息遗漏，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投标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人可通过沧州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网站以补遗的方式修改招标文件。

2.3.2 招标文件的修改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具有约束作用。

2.3.3 据此发出的修改通知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通知为准。

2.3.4 为使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等内容进行研究，招标人将酌情延长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具体时间将在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通知中予以明确。

三、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编制依据

3.1.1 采购代理机构提供的招标文件及有关资料；

3.1.2 相关的法律法规。

3.2 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3.2.1 投标文件和与投标有关的所有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3.2.2 投标文件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3 投标文件的组成

商务部分（明标）：（按格式）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函

三、投标报价表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五、业绩

六、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技术部分（暗标）：（本部分需要与明标部分分开制作，单独上传）

3.4 投标文件格式

3.4.1 投标文件包括本须知第 3.3 条中规定的内容，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应当使用招标文件所提供投标文件全部格式(表格可以按同样格式扩展)。

3.5 投标报价和招标最高限价

3.5.1 报价方法

3.5.1.1 投标报价应按照招标人提供的采购要求逐项填报投标函及投标报价明细表（如有）。

3.5.1.2 投标书中投标总价不允许使用降价函、调价函或优惠条件等形式产生不明确的有选择的报价，否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3.5.1.3 投标人所报的投标总价为满足招标人项目要求提供服务产生的一切费用（即综合了人工费、材料费、企业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以及一定范围内的风险费用）。

3.5.2 招标最高限价

3.5.2.1 招标最高限价详见招标公告。

3.5.2.2 投标人的投标总报价不得高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招标最高限价，高于视为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按无效响应处理。

3.5.3 关于中小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优惠政策

3.5.3.1 根据财政部、工信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调整了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货物服务采购项目给予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优惠，由财库〔2020〕46号文件规定的6%—10%提高至10%—2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具体扣除比例由招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定。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下同）应当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一）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

（二）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办法所称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是指国务院有关部门根据企业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等指标制定的中小企业划型标准。

小型、微型企业提供中型企业制造的货物的，视同为中型企业。

3.5.3.2 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均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1）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 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供应商已认定为监狱企业的，提供监狱企业声明函附到响应文件中。

2）根据《财政部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

库【2017】141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监狱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供应商已认定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到投标文件中。

3) 投标人同时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中两项或三项的，评审中只享受一次价格扣除。不重复进行价格扣除。

3.6 投标货币

3.6.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的币种为人民币。

3.7 投标有效期

3.7.1 投标有效期见本须知前附表所规定的期限，在此期限内，凡符合本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均保持有效。

3.7.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在原定投标有效期内，可以根据需要以书面形式向投标单位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对此要求投标单位须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

3.8 投标保证金

根据《河北省财政厅关于规范政府采购保证金收取行为的通知》冀财采【2021】7号，不再收取供应商投标保证金。

落实上述政策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投标保证金。

四、投标文件的提交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时间、地点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cztg）到电子交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投标人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投标人因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技术支持联系，联系电话：4009980000。

4.2 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日期

投标文件须按照招标文件及时间场地信息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地点提交。在投标截止时间后提交的投标文件，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4.3 迟交的投标文件

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4.4 投标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4.4.1 投标人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所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4.4.2 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否则为无效投标。

4.4.3 因全流程电子交易系统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投标人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4.5 投标文件制作

4.5.1 投标人通过“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http://www.hebpr.gov.cn/hbjyzx/>）”，网站办事指南（常用工具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

4.5.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录电子交易系统自行下载所参加项目的招标文件和时间场地信息文件。招标文件含两种格式，包括①格式一（.czzf）；②格式二（.pdf）。

4.5.3 投标人应使用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编制投标文件。并使用数字证书（CA）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签名。电子交易系统不接收潜在投标人未按规定使用数字证书（CA）加密、签名的投标文件。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

4.5.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http://www.hebpr.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4.5.5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4.5.6 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招标人和代理机构将拒收。

4.5.7 投标人编辑电子投标文件时，根据招标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最后一步生成电子投标文件 (*.cztf 格式) 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加密。

注：投标人应合理安排投标文件递交时间，特别是网络速度慢的地区防止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由于网络拥堵无法完成递交。投标人中标后，中标人必须提供与电子投标文件相一致的纸质投标文件 3 份，与其电子投标文件一并做为存档资料。

五、开标

5.1 开标及其有关事项

5.1.1 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活动。

5.1.2 本项目使用不见面开标方式，投标人线上制作完投标文件后请及时上传系统。开标时投标单位无需来项目现场，请开标后，投标人按招标文件内规定的**解密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后 30 分钟）**范围内进行远程解密。如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导致解密失败，投标将被拒绝。

5.1.3 投标人应认真核实网络环境，确保开标时网络通畅，同时上传投标文件后务必进行模拟解密，避免开标时解密失败。因投标人自身问题如网络环境、计算机环境等问题导致的解密失败，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5.1.4 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远程解密，并对开标记录表中的内容进行确认操作，如未进行确认则默认已确认无误。

5.1.5 开标时，代理机构将通过网上开标系统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价格或其它详细内容。

六、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及依法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共 5 人。

6.2 评标委员会职责

评审工作由代理机构负责组织，具体评审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6.2.1 对投标人进行初审和详细审查，包括投标文件的符合性审查以及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并作出评价；

6.2.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解释或者澄清；

6.2.3 按照招标文件中的评审办法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6.2.4 向招标人或者有关部门报告非法干预评审工作的行为；

6.2.5 配合招标人或者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质疑作出解释、说明。

6.3 评标过程的保密

6.3.1 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有关的资料、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对任何单位和个人透露。

6.3.2 在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单位向招标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投标无效。

6.3.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人不对未中标人就评标过程以及未能中标原因做出任何解释。未中标人不得向评标委员会组成人员或其他有关人员索问评标过程的情况和材料。

6.4 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有效投标文件，由评标委员会进行详细评审，详见第六部分“评标办法及

标准”。

6.5 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推荐中标候选人

6.5.1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将首先评定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

6.5.2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评标委员会将按无效响应处理。

6.5.3 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就有效报价、明标部分、暗标部分进行综合评审。

6.5.4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向招标人提交评标报告，并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6.5.5 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后，评标委员会即告解散。

七、合同的授予

7.1 合同协议书的签订

7.1.1 招标人与中标人将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7.1.2 如因中标方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有权按照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次序重新依次选择中标单位签订合同或重新进行招投标活动。

7.1.3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投标单位对投标内容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合同之依据。

7.1.4 除合同与招标文件有重大背离以外，如因中标人原因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并追究其相关责任。

7.1.5 供应商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提供服务，不得将项目转让给他人。

7.2 代理服务费

7.2.1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以中标金额为基数，参照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颁发的计价格[2002]1980 号附件《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规定的差额定率累进法及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的 80%计算中标服务费，支付中标服务费。

7.2.2 代理服务费不在报价中单列，请投标单位在报价中予以考虑。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及其他

1. 频率特性：0.05Hz-150Hz
2. 时间常数： $\geq 5S$
3. 耐极化电压： $\geq \pm 600mV$
4. 共模拟制比： $\geq 100dB$
5. 具有自动、手动、节律三种显示功能。
6. 记录速度：12.5mm/s、25mm/s、50mm/s 误差： $\pm 2\%$ 。
7. 灵敏度(增益)：2.5mm/mv、5 mm/mv、10 mm/mv、20 mm/mv、20、AGC(自动)。
8. ≥ 10 英寸 TFT 触摸屏，全屏显示。
9. 可回顾数据,支持最小采集时长、默认采集时长。
10. 可存储 10000 份病例。
11. 具有病历搜索功能，支持姓名、ID 号模糊搜索。
12. 具有导联连接示意图,左右反接能准确判定接触不良的电极，提示导联脱落。
13. 支持外接键盘、鼠标、条码扫描枪,内置 WIFI 模块,支持 4G.
14. 通过 CFDA 认证。
15. 软件标准规范：HL7aECG 数据标准，遵循 HL7、XML、DICOM 等行业标准与规范，支持转换为 MFER、CDA、PDF、DICOM 等国际标准
16. 软件兼容性：支持各种具有数字接口的品牌心电设备的数字化采集、以有线或无线方式获取心电图机原始波形及分析数值和诊断结论、统一存储和管理，满足后续扩增引进心电仪器的有效接入，不具有排他性。
17. 软件质控：支持配置不同质控方案以及病例数据随机抽取进行质控评分
18. 危急值：系统支持危急值自动预警及优先处理功能，对于有问题的，经过医生诊断后，可以推送到临床，包含临床 PC 端弹窗提示。
19. 具有防除颤保护,同屏对比功能及心脏起搏检测功能。

第四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名称)

投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投标人：_____（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商务部分（明标）：（按格式）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二、投标函

三、投标报价表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五、业绩

六、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技术部分（暗标）：（本部分需要与明标部分分开制作，单独上传）

商务部分（明标）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 标 人：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A 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B 面）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招标人）：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_（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投标人名称）的_____（姓名）为我公司签署（项目名称）_____投标文件的授权代理人，我承认授权代理人全权代表我所签署的本项目的投标文件并办理一切与之相关的事宜。授权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A 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B 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A 面）

授权代理人身份证
（B 面）

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投标单位：_____（全称）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投标函

致：沧州市中心医院

我们收到贵方_____招标文件（项目编号：_____），经详细研究，我们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投标。并授权（姓名、职务、职称），全权代表我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并同时宣布愿意遵守下列条款：

1) 承认和愿意按照招标文件中的各项规定和要求，提供相关服务。

我方报价：大写_____元（¥_____）

合同履行期限：_____

2) 愿意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履行自己的责任和义务。

3) 如果我们投标书被接受，我们将履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完成任务。

4) 我们愿意提供招标人在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资料。

5) 我们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

6) 我方的投标文件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_____天内有效。

投标人：_____（全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单位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投标报价表

项目名称：沧州市中心医院 2024 年第二批医疗设备采购项目（二十八）三次

单位：元（人民币）

名称	生产厂家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计 (元)
.....								
总金额								

填报说明： 包含价格及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投标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四、投标人资格证明材料

五、业绩

六、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技术部分（暗标）

技术部分纳入暗标的编制要求：

（一）技术部分的内容要求：

1. 投标人暗标中不得出现具体投标单位名称、投标单位地址、人员名字及其他判断出投标人的内容。
2. 不得在暗标中做任何识别标识，暗标内容不得做任何标识或暗示该投标人单位名称或人员名称的标记，（包括标记页码，不得采取任何不符合常规、有别于其他投标人的特殊做法）。
3. 技术标中不得明示的部分以***4 个*代替。

（二）暗标的编制要求

1. 版面要求：A4 纸张大小。
2. 颜色要求：所有文字、图表均为黑色。
3. 字体要求：标题及正文部分所用文字均采用“宋体”四号“常规”字；图、表内的字体及字号不作要求；全部使用中文标点；所有字体均不得出现加粗、加色、倾斜、下划线等标记。
4. 排版要求：页边距要求上边距 2.5 厘米，其余均为 2 厘米；不得设置目录；正文行间距为固定值 30 磅；文字内容（含正文标题、正文及表格标题）统一设为左对齐；首行缩进 2 字符，不得有空格；段落前后不设置空行；不得设置页眉、页脚和页码。
5. 投标人引用制造商的技术支持资料（如功能截图、证书、检验报告等）可不按照以上 3、4 规定执行。技术支持资料中不得出现制造商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出制造商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规格型号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制造商身份的任何标记
6. 其它：除满足上述各项要求外，投标文件暗标部分均不得出现投标人的名称和其它可识别投标人身份的字符、徽标、人员名称以及其他可能被辨别出投标人身份的任何标记。
7. 投标文件不按上述要求编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本页仅为对技术文件暗标的说明，无需附入投标文件内。

技术规格偏离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规格	投标规格	响应/偏离	说明	备注

注:

1. 本表后附所投产品相关技术支持资料（如产品说明书、检测报告等）。
2. 投标人应对照招标文件技术规格，逐条说明所提供货物已对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并申明与技术规格条文的偏差和例外。特别对有具体参数要求的指标，投标人必须提供所投设备的具体参数值。
3. 投标文件技术条款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一致，“响应/偏离栏”填写响应，投标文件技术条款优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偏离栏”填写正偏离，投标文件技术条款低于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响应/偏离栏”填写负偏离。

附 1：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与（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 期：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附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附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招标人）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若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需提供上述“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若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

附 4：

承 诺 书

致：（招标人名称）：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保证投标文件中所附原件扫描件与原件一致，同时保证相关信息的真实和准确，招标人、行政监督部门有权进行必要的核实，如为虚假信息，我方将配合有关执法部门核实信息并接受处理（一经查实，信息将无条件上传至信用系统），同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和对招标人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

如我方违背了上述承诺，本项目招标人、行政监督部门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并接受相关主管部门对我方的处罚。

特此承诺。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致（招标人名称）：

在本项目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我单位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重大违法记录；通过“信用中国”（<https://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信用中国等渠道查询，我单位未被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最高人民法院公布的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如发现我单位提供的声明函不实时，我单位将按照《政府采购法》有关提供虚假材料的规定，接受处罚。

特此声明。

投标人：（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 6:

承 诺 函

致（招标人名称）：

本公司郑重承诺，我公司参加_____（项目名称）
_____（项目编号）采购活动，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会计制度，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本公司对上述承诺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仅供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试行)

项目名称：

合同编号：

甲 方：

乙 方：

签订时间：

使 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_____（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_____（供应商）

乙方2（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乙方3（全称）：_____（联合体成员供应商或其他合同主体）（如有）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2）采购计划编号：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①涉及信息类产品，请填写该产品关键部件的品牌、型号： 标的名称：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关键部件：_____ 品牌：_____ 型号：_____

（注：关键部件是指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发布的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规定的需要通过国家有关部门指定的测评机构开展的安全可靠测评的软硬件，如CPU芯片、操作系统、数据库等。）

②涉及车辆采购，请填写是否属于新能源汽车：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数量：_____ 金额： ☐否

（4）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微型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
额：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

☐否

（10）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
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
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

☐强制采购 ☐优先采
购 ☐否

（11）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
《快递 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合同金额小写：大写：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

（3）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_____（应明确一次性支付合同款项的条件）

☐分期付款：_____（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_____（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

3. 合同履行

（1）起始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完成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2）履约地点：

（3）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

收取履约保证金额：

履约担保期限：

（4）分期履行要求：

（5）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

4. 合同验收

（1）验收组织方式：☐自行组织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

（2）履约验收时间：_____（计划于何时验收/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_____日内组织验收）

（3）履约验收方式：☐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_____（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

（4）履约验收程序：

(5) 履约验收的内容：（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 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

(7) 是否以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样品作为参考：☐是 ☐否

(8) 履约验收其他事项：（产权过户登记等）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 释：

-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4) 中标（成交）通知书
- (5) 投标（响应）文件
- (6) 采购文件
- (7) 有关技术文件，图纸
- (8)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____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订立地点：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

第六部分 评标方法及标准

一、评标定标原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等，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采用“双盲”形式评审。

二、评标组织

评标由招标人授权招标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 1 人和从河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的 4 名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名，其中随机抽取专家人数不少于总人数的三分之二。与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专家不能担任评委。

三、评标程序

1. 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单位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评审，剔除实质上未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

2.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原则及办法，分别对所有通过初步审查的各投标文件投标报价、商务部分（明标）、技术部分（暗标）部分进行综合评审；所有打分保留两位小数；

3. 评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计分标准，对商务部分（明标）、技术部分（暗标）各分项进行打分，缺项不计分。各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最终得分；打分超出规定范围的为无效分，需重新打分。

四、评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限定三人，并标明排名顺序。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或拒绝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按照业绩、技术暗标部分的顺序依次比较，按得分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根据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中标候选人，最终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注意：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综合评分相等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资格性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一）由招标人对各投标人投标进行资格性审查，经检查合格的投标人进入评标程序。审查内容详见下表《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如有一项未通过的视为其投标无效，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资格审查必要合格条件

序号	资格审查项目	合格条件
1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备并有效
2	附件 6 承诺函	具备并有效
3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章有效的法定代表人证明及其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	具备并有效
4	若供应商为生产厂家的，应具有《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若供应商为代理商的，应具有第二类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同时需提供生产厂家的《医疗器械生产企业许可证》、《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具备并有效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公章，由招标人在开标现场审核，不满足要求者取消投标资格。以上各项有一项不合格资格审查结论即为不合格，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二）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进行符合性审查，审查内容详见下表，如未响应，不得进入下一步评审。

序号	项目内容	合格条件
1	投标文件内容、格式实质响应	符合文件要求
2	投标有效期	符合文件要求
3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符合文件要求
4	投标报价	符合文件要求
5	投标文件的完整性	符合文件要求
6	投标文件中是否有违反有关国家法律、法规的内容	无

（三）评分细则

1、评分规则

- 1) 评标计分必须严格按本办法执行。
- 2) 评委必须在计分表签字。
- 3) 汇总各投标人得分，并写出书面评标报告。

2、计分办法(总分 100 分)

评审内容依据评分标准评分。

序号		评审项目	标准分	评分标准
1		投标报价	30 分	有效报价中的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标准分 30 分，其他投标供应商价格分为：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
2	明标	同类业绩	5 分	投标文件中每提供 1 份投标产品供货业绩得 1 分，满分 5 分。 时间要求：合同签订日期为 2023 年 11 月 1 日至今 注：制造商或供应商的销售业绩均予以认可。投标文件中附合同（或协议）原件扫描件。
3	暗标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	20 分	技术参数全部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要求的得 15 分。 技术条款每有一项正偏离加 1 分，最多加 5 分。 技术条款每有一项负偏离减 2 分，减完为止。 注：技术参数未应答视为负偏离，按上述办法处理。
4		供货方案	15 分	提供供货方案及质量保证措施，包括（1）时间安排（2）运输组织（3）质量保障、技术保障等进行综合评审。 每项内容各占 5 分，共 15 分。 每项内容科学合理完整、详实可行，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5 分 每项内容合理完整，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4 分 每项内容合理较完整，符合采购需求，则每项得 3 分 每项内容一般但有缺陷，则每项得 2 分 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5 分

5		安装与调试方案	15 分	根据投标人（1）安装与调试方案（2）安装方法（3）安装安全保障措施等进行综合评审： 每项内容科学合理完整、详实可行，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5 分 每项内容合理完整，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4 分 每项内容合理较完整，符合采购需求，则每项得 3 分 每项内容一般但有缺陷，则每项得 2 分 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5 分。
6		售后服务方案	15 分	根据投标人（1）服务内容的完整性、可行性和货物免费保修期限（2）服务人员、服务响应及到场解决问题的时间（3）单位人员培训（4）故障出现的解决方案（5）备品备件及易损件的售后供应服务等进行综合评审： 每项内容科学合理完整、详实可行，有很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3 分 每项内容合理完整，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则每项得 2.4 分 每项内容合理较完整，符合采购需求，则每项得 1.8 分 每项内容一般但有缺陷，则每项得 1.2 分 每有一项内容缺失扣 3 分。
合 计			100 分	

注：每项内容中允许打一次分，超出时本项无效。